

中国 梦 文 化

傅正谷著

- 梦与占卜圆释
- 梦与伦理道德
- 梦与医药
- 梦与宗教迷信
- 梦与饮食、性爱

傅正谷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
國
夢
文
化

周谷城題



(京)新整字030号

责任编辑：曲弘梅

责任校对：林福国

封面设计：朱虹

版式设计：王丹丹

中国梦文化

Zhongguo Meng Wenhua

傅正谷 著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
发行

新华书店 经销

京安印刷厂 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6.625印张 2插页 428千字

1993年9月第1版 1993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6000册

ISBN 7-5001-1108-1 / 1·118 定价：9.50元

作者介绍

傅正谷，1933年生，四川丰都人。1955年毕业于四川大学中文系，曾作过编辑、教师，现为天津社科院研究员。

傅正谷是国内外知名的中国梦文化研究专家，在古典文学研究和文学理论批评领域也颇有建树。自1952年以来，先后在全国八十多家报刊发表文章180多篇，撰写专著11部。已出版有《元散曲选析》（与人合作）、《郁离子评注》、《南唐二主词析释》（与人合作）、《唐代音乐舞蹈杂技诗选释》、《外国名家谈梦汇释》、《中国梦文化辞典》。即出者有《中国梦文学史》、《中国梦文学名作分类鉴赏》、《搜神记·搜神后记评析》等。有的著作曾获天津市鲁迅文艺评论奖和天津市社科优秀成果奖。

内 容 简 介

梦文化是中国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本书在大量实证材料的基础上，对中国古代梦理论，梦的特点、成因、作用，梦的占卜圆释等都进行了深入的探讨；把梦这种独特的文化现象放在中国大文化体系中考察，对与梦有关的政治、军事、文学、艺术、宗教迷信、伦理道德、医药、饮食等人文诸方面，都作了系统的研究阐述。

目 录

前言 关于中国梦文化的几个问题.....	(1)
第一章 中国古代梦理论的代表者.....	(13)
第一节 庄子	(13)
第二节 列子	(30)
第三节 王充	(41)
附：熊伯龙	(56)
第四节 王符	(66)
第五节 范缜	(77)
第六节 朱熹	(85)
附：张载、程颢、程颐	(100)
第二章 中国古代梦理论的基本内容.....	(116)
第一节 梦的特点	(116)
一、虚幻性	(117)
二、怪诞性	(123)
三、变化性	(128)
四、超越性	(139)
五、满足性、宽慰性	(147)
六、自知性、不知性	(152)
七、短暂性、忽然性	(159)
八、不由自主性	(165)

第二节 梦的成因	(168)
一、思想说——想因说	(168)
二、情感说	(178)
三、境况说	(184)
四、魂魄说	(193)
五、神遇说	(205)
六、人体器官说与阴阳五行说	(213)
七、其他	(228)
第三节 梦的作用	(230)
一、预示作用	(230)
(一) 吉兆	(233)
第一类：天文象	(233)
第二类：动物象	(246)
第三类：植物象	(259)
第四类：用物象	(262)
(二) 凶兆	(264)
第一类：亡国之兆	(264)
第二类：亡身之兆	(266)
第三类：疾病之兆	(270)
第四类：失败之兆	(272)
(三) 吉凶相参	(271)
二、警戒作用	(274)
三、神道设教	(279)
第四节 梦的占卜圆释	(283)
一、中国古代的占梦设官制度	(283)
二、占梦书	(289)
三、占梦家	(295)
四、圆梦术	(305)
 第三章 梦作为一种文化现象	(313)
第一节 梦与政治	(314)

一、帝位	(315)
二、谋治	(316)
三、修德	(318)
四、守信	(319)
五、尚贤	(320)
六、忠奸	(323)
七、谏诤	(327)
八、论政	(330)
第二节 梦与军事	(335)
第三节 梦与祭祀	(339)
第四节 梦与刑狱	(343)
第五节 梦与哲学	(346)
第六节 梦与历史	(349)
第七节 梦与宗教迷信	(357)
一、道教	(358)
1.以梦造神	(358)
2.以梦崇道	(359)
3.以梦度化	(361)
4.梦中论道	(362)
5.梦中游仙	(365)
二、佛教	(366)
1.因梦传入	(366)
2.以梦论理	(367)
3.因果报应	(370)
第八节 梦与科第仕途	(372)
第九节 梦与富贵贫贱	(375)
第十节 梦与伦理道德	(378)
一、孝行	(379)
二、夫妻	(382)
三、儿女	(390)
四、兄弟	(395)

五、朋友	(397)
六、复仇	(401)
第十一节 梦与游历	(405)
第十二节 梦与乡情	(410)
第十三节 梦与爱国情志	(415)
第十四节 梦与医药	(421)
第十五节 梦与饮食	(427)
第十六节 梦与性爱	(437)
第十七节 梦与文学	(447)
一、梦：创作的重要推动力之一	(447)
二、梦：不同文学创作轨迹的一个交汇点	(464)
第十八节 梦与艺术	(478)
一、梦与音乐	(478)
二、梦与绘画	(489)
三、梦与戏剧	(500)
第十九节 梦与技艺	(517)
第二十节 梦与戏谑	(521)
小跋	(525)

关于中国梦文化的 几 个 问 题

一、什么是梦文化？

梦文化是一个特定的概念，即指与梦有关的文化。它是一个含义极为广泛的概念，这是由文化本身内容的广泛性所决定的。因为梦文化归根到底也是一种文化，而文化，从广义来说，乃是人类社会历史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也就是说，人类社会中的一切都可包含于文化之中，人类社会中的一切现象也都是一种文化现象，或者说，人类社会中的一切没有不具有一定的文化特点及意义的。梦文化既然也是文化，那么，它的内容十分广泛也就是必然的。当然，我这样说，并不是要把梦文化与文化等同起来，因为梦文化虽然是文化，但却只是与梦有关的文化，是通过梦的形式或从梦的视角反映出来的独特的文化现象。

关于中国梦文化的内容，根据中国的实际情况，我以为，举凡谈梦、记梦、写梦、论梦、圆梦的典章制度、风俗习惯、理论阐述、奇闻异事、神话传说、成语典故、各种形式的梦文艺作品及其评论等等，皆属中国梦文化之列。与梦有联系的社会政治、经济、军事、历史、哲学、宗教、伦理道德等等领域的文化现象，也都属于梦文化的范畴。

有一点须申明，本书所说的中国梦文化，从时间上说，只是中国古代社会中的梦文化，不包括近、现当代。因此，严格地说，应该称之为“中国古代梦文化”。但考虑到文化是一种历史的现象，各个时期的文化虽然有其特点与差异，却也同时存在着某种历史的共同性与连续性；更考虑到文化的民族性，即作为中华民族的文化是有其不同于其他外国民族的特殊性的，也就是说，无论是中国古代的梦文化或近、现当代的梦文化，都是同一中华民族的历史文化，因而将之定名为“中国梦文化”也是可以的。

二、中国梦文化的历史形成及其发展

人类历史是一个漫长的渐进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人类本身在不断变化，与人类一同诞生的一切事物，以人类为主体的社会的一切也在不断变化、更新、进步和完善。换言之，随人类产生的一切与人类本身具有同样悠久的历史，这其中当然也包括着梦。因为梦是人类共有的一种特殊而又普遍的生理现象与精神现象，自从有人类以来，它就作为人的一种生理功能与精神生活的一部分而存在着；而且，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与进步，人们对梦的认识也经历了一个从无知到有知的漫长过程。也就是说，梦是与人类同时产生、一并存在，具有同样悠久的历史的。一方面，梦在人类历史的进程中，曾经有过重要的作用，产生过广泛的影响，给人类历史的进程留下过深刻的烙印；另一方面，人类对梦的认识的历史，其实也就是从一个特殊的方面和角度，对人类本身的历史和文化加以认识的历史，是人类历史和文化的一个特殊的组成部分。只是由于形成文字时间的限制，人类对梦的记述要比人类本身的生成晚得多，至于大量写梦并对梦进行研究而创成理论学说，就更是以后的事了。

但有一点是确定无疑的，即人类一旦用文字的形式将梦记述出来，梦文化也就正式诞生了。中国梦文化也是这样开始了自己

的历史进程的。至于中国的文字，它的形成也是一个逐渐演进的过程。一般认为，甲骨文是中国最古老的文字之一。它是殷商时期人们刻在龟甲兽骨上的用以记事的一种还不定型、不完善的文字。商周时期统治者迷信思想严重，原始宗教的巫术盛行，卜筮活动也就特别频繁、普遍。当时，不仅有专门从事巫术活动的巫觋，而且其中某些著名人物还是显赫的大臣，比如相传为古代占卜术的创始者的巫咸，就是商王太戊的大臣。此外，王朝还设有各种与巫术有关的官职。比如周代就设有司巫、男、女巫、大、小祝、眡祲、占人、龟人、卜师、大卜及大、小宗伯等官职，其具体职责虽有不同，但都兼有一定的卜筮活动。甚至商、周王朝的最高统治者也善巫术，据说周文王就是一个卜筮家。《史记·太史公自序》说：“昔西伯拘羑里，演《周易》。”《汉书·艺文志》也说：“至于殷周之际，纣在上位，逆天暴物，文王以诸侯顺命而行道，天人之占，可得而效，于是重易六爻，作上下篇。”尽管文王作《周易》之说不可确信，后世学者对此持有异议，但他精于卜筮之术是没有疑问的。总之，卜筮盛行于商周时期是历史的事实，而此种事实被刻记于甲骨文中，也就是一种历史的必然，这就难怪人们要把甲骨文称为“卜辞”了。

商周时期的卜筮活动是多种多样的。对梦的卜筮是其中极重要的一项。因此，甲骨文中除了大量记述有关祭祀、征伐、田猎、居处、出入、风雨、年成、疾病等的卜筮情况外，也有不少梦卜的记载。例如：

壬午卜，王曰贞，又梦。（铁云藏龟26，8）

丙戌卜，殽（壳），贞，王出（有）梦示，不……。

（遗珠513）

庚戌卜，殽，贞，王出梦，不佳凶（祸）。（遗珠514）

……出梦帝……（征文，典礼28）

梦字的出现和将梦卜见诸文字，这应该说是中国梦文化形成的开始。从这些记载中可以看到梦卜的时间、事由和结果，可见

商代最高统治者对梦卜是何等重视，说明中国梦文化的开始形成是以有文字为前提、以卜筮为动因的，而卜筮的本身就是一种原始的思维、原始的宗教活动、文化活动。此后，中国文字逐步定型和完善，而中国梦文化也随之越来越发达了，乃至发展成为中国文化大潮中的一股洪流。

在中国梦文化的发展过程中，有许多重要的历史时期，其中最重要的是先秦时期，这是一个奠基的时期。从现存的材料看，中国梦文化是以先秦时期为基础而日益繁盛的。这一时期的各种古籍中对梦的记述屡见不鲜，除了有象《诗·小雅》中的《斯干》、《无羊》，屈赋中的“昔余梦登天兮”（《九章·惜诵》）以及宋玉《高唐赋》、《神女赋》那样著名的文学作品外，还有各种记梦的材料以及具有浓厚学术色彩与鲜明政治色彩的论说。概括言之，这一时期的梦文化有五个“最”。一是出现了最早的梦字和对梦卜的记载，这点在前面论甲骨文时已经说明；二是有最早关于占梦设官制度的记载，如《周礼·春官·占梦》的六梦之占（详见本书第二章第四节）；三是有最早关于梦卜的历史记载，如《书·泰誓中》所云：“朕梦协朕卜，袭于休祥，戎商必克”；四是在先秦诸子中的最早记载为孔子的“甚矣吾衰也！久矣吾不复梦见周公！”（《论语·述而》）最集中的论述则是庄子（详见本书第一章第一节）；五是在先秦史籍中有最多的记载，这便是《左传》。这些冠以“最”字的许多记载，成了后来中国梦文化发展的基础，只要看一看中国梦文化中最有影响的故实几乎都出于此即可了然。例如梦周公、梦兰、梦楹、梦龄、梦熊罴、梦虺蛇、梦蝶、梦灶、梦为鸟、鱼、梦天、梦二竖、梦社、梦黄熊、梦神龟、梦髑髅、梦云雨、梦华胥、梦蕉鹿、梦中梦、大梦与大觉、至人无梦、梦傅说等，几乎每一个都是一条文化大河的源头，各自延伸出一条文化发展的轨迹，各自在梦文化的大系中构成一个独特的系列，成为具有特定含义的象征物，并成为各种梦理论观点的重要论题，其中有的还成为梦的

代词，或者发展成为一种重要的哲学观、人生观。总之，先秦时期的梦文化为后世梦文化的发展提供了丰富的养料和理论依据，可以说，没有先秦时期的梦文化，也就没有后世梦文化的发展。

当然，这并不是说在中国梦文化的发展过程中，只有先秦时期才重要，其他时期就不重要。先秦以后的各个时期，也各有其特点和贡献，在中国梦文化的发展过程中都有其重要性。例如汉代，虽然先秦时期的百家争鸣被独尊儒术所代替，但梦文化仍得到很大发展。这是因为：一则汉武帝求仙五十年，神仙思想根深蒂固，他独尊儒术主要是一种政治需要，并没有全然实行；二则董仲舒提倡的儒术，已非孔子原说，而是改制了的，其最大特点是以“天人感应”为其理论体系的基础与核心，因而具有“乱、怪”的神秘宗教色彩，董氏的《春秋繁露》就是这方面的代表作；三则儒术之外，黄老之学，阴阳家之言，五行五德之说等等，仍很有影响。王莽篡位，阴阳五行、谶纬之说，更是大为流行，几成笼罩一切之势，其中最常见的内容之一，就是种种梦神话的编造、对梦的占卜圆释的进一步神化；四则佛教的传入、道教的兴起，加上与原始宗教占梦术的结合，更刺激了梦文化的发展。这一时期的梦文化表现出新的特点，主要是出现了大量的梦文学作品，其中包括象王延寿《梦赋》这样专门写梦的作品；关于梦的理论研究也有进一步的发展，出现了象王符《潜夫论·梦列篇》这样的专论；出现了象王充那样破除梦迷信的专家，在梦理论的领域开展了两种思想的斗争。再如魏晋南北朝时期，群雄纷争，战事连年，社会动荡，政权迭替，人们的思想也很复杂，佛道思想进一步发展，同时，玄学炽盛，隐逸思想兴起，志怪笔记小说之类的杂著大量出现，是这一时期思想文化的独特景观。刘知几说：“晋世杂书，谅非一族，若《语林》、《世说》、《幽明录》、《搜神记》之徒，其所载或诙谐小辩，或鬼神怪物。”（《史通·采撰》）又说：“如郭子横之《洞冥》，王子年之《拾遗》，全构虚辞，用惊愚俗。”“及谬者为之，则苟谈怪

异，务述妖邪，求诸弘益，其义无取。”（《史通·杂述》）这样的杂述既然以记鬼神怪异妖邪为本，那么，大量记梦也是很自然的了。这是这一时期的梦文化的一个显著特点，亦即梦文化与鬼神文化的进一步合流。此外，在如何认识梦的成因、特点、作用等问题上，出现了象范缜那样的唯物主义思想家，继王充之后，进一步展开了在梦理论问题上的两种思想斗争，还出现了象乐令所提出的“想因说”这样在中国古代梦因学中具有重要影响的代表性的论点，以及管辂、周宣、赵直、索统等著名的占梦家。在有关这一时期的史籍中有着大量记梦的条文，也是一个显著的特点。至于这以后的唐宋元明清各代，梦文化的发展也都有它的特点和成就，由于篇幅关系，不再一一论述。

三、中国梦文化的特点及其历史地位

中国梦文化究竟有哪些特点，这是一个很难作全面概括而又必须回答的重要问题。我以为，要回答这个问题，必须紧紧把握住三个依据，即文化本身所具有的特点；中国的特殊国情与民族特色；与外国的梦文化进行横向的比较。其中以第二点最重要。因为中国梦文化是深深根植于中国这块土地上的文化，它是中国特有的社会制度与意识形态的一种表现形式，是中国人特有的民族精神、思想、情感、心态、风俗习惯、文化传统的反映，是与其他任何外国民族的梦文化的最主要的区别。下面，我们对中国梦文化的特点，择其要者简略言之。

第一，从梦的对象（实际上也就是梦文化所描写的对象）来看，有为中国所特有的事物，例如龙、凤。龙、凤是中国人崇拜时间最长、最盛的图腾，是中国人心中的神物、吉祥物，是中国人特有的审美情趣的表现，是中国文化传统的象征，龙凤文化，龙凤艺术，是中国传统文化艺术中最富于典型性的一部分。梦见龙凤及其有关的作品，乃是中国梦文化与世界其他各国梦文化的

一个显著的不同点。

第二，从民族特有的心态与习俗上说，对梦象圆释的不同，也是中国梦文化的一个独特之点。比如梦蛇，在外国一般被认为是不吉之兆，而在中国则一般被认为是吉兆，《诗经》中的梦虺蛇被认为是生女之祥即是一例。当然，也有以梦蛇为不吉的。

第三，从圆梦术来说，中国也有其独特之点，例如汉字是一种独特的文字，利用汉字特有的形、音、义来圆梦，是世界上其他国家所没有的。所谓三刀梦（梦三刀为州字，又益一刀，合为益州二字）、丁固梦（梦松，松字十八公，后十八岁当为公）等，便是典型的例证。这样的圆梦术在中国叫做字测。

第四，从思想上说，中国的梦文化有其独特的哲学基础和指导思想，这就是为中国所特有的儒学、黄老之学、道教思想、中国化的佛教思想、宋明理学，以及几乎可以用之解释宇宙万物的阴阳五行学说等等，这些不仅使中国的梦文化充满着中国式的哲学意味和思辩特点，促进了中国梦文化的发展，而且也给对于梦的理论研究规定了范畴，划出了前进的轨迹，促进了梦理论的发展。当然，与此同时，也对中国梦文化的发展带来了许多消极的影响，给予了很大的限制。

第五，从中国梦文化的内容与形式来看，也有其独特的系列，如我们在前面所举先秦时期的那些著名的梦例。它的广泛性也是非常突出的，这从本书第三章的论述中可见一斑。

第六，从理论与作品相比较来说，作品的数量多于理论，作品的成就大于理论，也是中国梦文化的一个特点。这就是说，中国梦文化中虽有不少对梦作理论探讨者，但却只有专篇而无专著，更无现代西方那样在对梦作科学实验的基础上的专著，而更多的则是把对梦的认识、感受，融合于各种文学作品之中，这就决定了对中国梦理论的研究，必须从大量的文学作品中去概括、提炼观点或对某些理论作出印证；更重要的是，在无数的梦文学作品中，产生了大批高质量的作品，其中有《红楼梦》、《聊

斋志异》那样将梦幻与人生、现实、艺术融为一体具有世界水平和影响的伟大的梦文学代表作。

第七，中国梦文化历史悠久是举世公认的，单以对梦的理论研究来说，其中有的论点的提出就大大早于西方，如一百多年前弗洛伊德才提出梦是愿望的满足的著名论点，而中国人早在周代六梦之说中就提出了“思梦”的论点，比弗洛伊德早了两千多年。再从梦理论所涉及的问题来看，除了弗洛伊德著作中有关对梦的心理和病理分析外，几乎在中国古代的梦理论中也早就不同程度的接触到了。从对梦的理论研究的角度来看，中国的梦文化与外国的梦文化是有区别的。外国对梦的理论研究一般多着重于心理与病理的分析，诞生于一百多年前的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说，便是其代表，而中国对梦的科学的研究则只是近年才得开始，至于在中国古代，虽然也不乏对梦的心理分析，但更多的是侧重于梦的道德性、社会性，即存在着将梦道德化、社会化的倾向，或者说是比较忽视梦的内在规律而强调它外在的、客观的效用。明确这一点很重要，它至少可以告诉人们，那种一提到对梦的理论研究，仿佛只有外国的弗洛伊德、弗洛姆等，而中国没有的观点是不切实际的，这是一种轻视民族文化传统的错误观点。

当然，我们所指出的中国梦文化的这些特点，只是依一般情况或主要倾向确定的，并不是绝对的；但不管怎么说，中国梦文化的这些特点大都是客观的存在。这些特点说明，中国梦文化是一个有其独特性的文化体系，是中国古代文化遗产中极为丰富而又独具特色的重要组成部分，而这也正是它在整个中国文化传统中所具有的历史价值之所在。

四、研究中国梦文化的指导思想、 目的和方法

既然中国梦文化是整个中国古代文化遗产中重要的组成部分，那